

北京互动百科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申请终止挂牌
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经北京互动百科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了《北京互动百科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并于2018年8月26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8月20日。

出席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0,0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

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 26,8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00%；反对股数 3,6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指于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票但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以及参加了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潘海东、梅春、刘海斌承诺：对存在异议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在公司终止挂牌后对异议股东采取股份回购的保护措施，回购价格不低于该异议股东取得该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具体措施如下：

（一）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18 年 8 月 20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投赞同票的股东；
- 3、在申请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提出回购申请，并向公司提供回购申请材料（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交易明细文件等）的股东；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的股份数量以其在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收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其持有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回购期限

1、自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5 个转让日内，为本次申请回购股份的有效期限。

2、异议股东应在以上期间内以书面或电子文件形式明确向公司提出回购申请，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提交书面或电子文件回购要求的，视为该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

公司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艾波

联系电话：010-56450911-6232

联系邮箱：aibo@hudong.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 22 号实创大厦东楼 12 层

特此公告。

北京互动百科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

